

# 二〇〇五年五月二十七至三十日國殤節特會信息綱目

## 總題：承繼一切的時代異象

### 第二篇信息

#### 接枝的生命與神人的生活

讀經：羅六3~5，約十五1，4~5，林前六17，加二20，羅十二2，八4

#### 壹 我們是基督裏的信徒，該過接枝的生活，在這生活中我們與主是一靈，並活在與祂生機的聯結裏——林前六17，約十五1，4~5：

- 一 聖經啓示神渴望與人所有的關係，乃是祂要與人成爲——林前六17：
  - 1 神渴望神聖的生命與屬人的生命聯合一起，成爲一個生命——約十五1，4~5。
  - 2 這個一乃是生機的聯結，在生命裏的聯結——接枝的生命。
- 二 爲使我們接枝到基督裏，祂就必須經過成爲肉體、釘死和復活的過程——14，三14，十二24，二十22：
  - 1 基督成爲肉體，作了大衛的子孫，也就是大衛的枝子，好使我們能與祂接枝——14，太一1，亞三8，耶二三5，三三15。
  - 2 基督在十字架上被『切割』，使我們能被接枝在祂裏面；並且祂復活成了賜生命的靈，進入我們裏面，使我們與祂成爲一靈——林前十五45下，林後三17上，羅八10，林前六17。
- 三 我們這些重生的人，應當活接枝的生命——種雙方在其中聯合一起而生機的生長的生命——約十五1，4~5：
  - 1 我們與基督接在一起以後，就不能再憑我們自己活着，乃要讓那是靈的基督活在我們裏面——加二20。
  - 2 我們也不能再憑自己的肉體、天然的所是活着，乃要憑我們重生的靈，也就是與基督接枝的靈活着。
  - 3 藉着這接枝，我們就與基督聯結、調和並且合併在一起，而成爲基督的身體——羅十二4~5。
- 四 接枝的生命不是替換的生命，乃是接枝的生命——屬人生命與神聖生命的調和——六3~5，約十五1，4~5：
  - 1 不是替換，乃是神聖的生命分賜、注入到我們屬人的生命裏，以及神聖生命與屬人生命的調和。
  - 2 基督徒經歷中最美妙的實際，乃是在基督裏的信徒與基督在生命上聯合爲一。
- 五 在接枝的生命裏，屬人的生命不是被除去，乃是被神聖的生命加強、拔高並充實——羅十一17~24：
  - 1 在接枝的生命裏，枝子仍保留相同的基本特徵，但其生命因着接到更好的生命裏，而被拔高並被變化。
  - 2 在接枝的生命裏，神聖的生命在我們裏面作工，排除消極的元素——林後三18。
  - 3 在接枝的生命裏，神聖的生命使神原初的創造復活，並且我們的官能被拔高一——約十一25，弗四23。

- 4 在接枝的生命裏，神聖的生命將基督的豐富供應到我們裏面的各部分—羅十二2。
- 5 在接枝的生命裏，神聖的生命浸透我們全人；藉着這浸透，我們被變化並模成基督的形像—林後三18，羅八29。

## 貳 過接枝的生活—在與主生機聯結裏與主是一的生活—就是過神人的生活—腓一19~21上，羅八4：

- 一 第一個神人主耶穌乃是原型，爲着產生許多神人—他們是祂的複製，從神而生，有神的生命和性情，因而屬於神的種類—29節，約一12~13。
- 二 基督的人性生活乃是人活神，將神的屬性彰顯在人性的美德裏—路一26~35，七11~17，十25~37，十九1~10：
  - 1 當主耶穌在地上時，祂雖然是一個人，卻活神—約六57，五19，30，六38，八28，七16~17。
  - 2 主耶穌活神並在一切事上彰顯神；祂所作的一切乃是神從祂裏面並藉着祂作的一十四10。
- 三 我們是第一個神人的擴大、擴增、複製和繼續，該過與祂所過同樣的生活—約壹二6，彼前二21：
  - 1 主的神人生活爲我們的神人生活設立了模型—被釘死而活，使神彰顯於人性裏—加二20。
  - 2 我們需要否認己，模成基督的死，藉着祂的靈全備的供應顯大基督—太十六24，腓三10，一19~21上。
  - 3 那位過神人生活者，現今乃是那靈活在我們裏面，並藉着我們而活—林後三17，十三5，弗三16~19。
- 四 我們要過神人的生活，就需要照着調和的靈生活行動—林前六17：
  - 1 我們要作正確的基督徒，就必須認識作爲三一神具體化身的主耶穌今天乃是那靈，住在我們靈裏，與我們的靈調和成爲一靈—林後三17，林前十五45下，六17。
  - 2 聖經最終只向我們要求一件事，就是照着調和的靈生活行動—羅八4：
    - a 一切的關鍵都在於這位奇妙之靈，祂在我們重生的靈裏，與我們的靈成爲一靈。
    - b 活在靈中就是讓基督充滿並浸透我們，直到祂浸潤我們全人，因而藉着我們得着彰顯。
    - c 約翰十五章四至五節的彼此互住，乃是實行與主是一靈。
    - d 當我們活在靈中，我們就自然而然的背十字架—太十六24。
    - e 最能使撒但閉口的，就是活在靈中—啓十二11：
      - (一) 我們是否在撒但權下，不是由我們所作的事情來斷定，乃是由我們是在靈裏還是在肉體裏來斷定—加五16~17。
      - (二) 只要我們留在調和的靈裏，我們就蒙保守，撒但對我們就沒有辦法—約壹五4，18~21。